

中国共产党

河北省新乐县组织史资料

1987~1992



中共河北省新乐市委员会组织部

中国共产党
河北省新乐县组织史资料
(1987.11 — 1992.12)

中共新乐市委组织部

准印证号：

石出内准字〔1994〕第016号

中国共产党
河北省新乐县组织史资料

(1987. 11—1992. 12)

中共新乐市委组织部 编

开本787×1092 1/16 印张：24.5 字数：230千字

1995年10月印刷 新乐市装璜印刷厂印刷

印数：1—1000

编辑说明

一、《河北省新乐县组织史资料（1987—1992）》，是《中国共产党河北省新乐县组织史资料（1929—1987）》的续编资料，是遵照中共中央组织部、省委组织部有关文件精神 and 规定，在中共河北省委组织部、中共石家庄市委组织部的具体指导下，由中共新乐市委组织部编纂的一部资料书。

二、本书收录的资料以新乐县1992年12月的行政辖区为范围追溯历史，上限为1987年11月，下限为1992年12月中共新乐市第一次代表大会召开。本书由《中国共产党河北省新乐县组织史资料》、《河北省新乐县政权系统组织史资料》、《河北省新乐县地方军事系统组织史资料》、《河北省新乐县统一战线系统组织史资料》、《河北省新乐县群众团体系统组织史资料》、《河北省新乐县部分企事业单位组织史资料》、《河北省新乐县组织史文献资料》等七部分组成。

三、本书的编纂体例，组织机构沿革及领导人名录资料采取“分组织层次，按届，以组织机构立条目，纵横结合”的方法。文叙资料采用纪事体。文献资料按系统编纂。党、政、军、统、群、部分企事业单位6个系统组织史资料都设章，其中党、政、军资料以县级组织为第一章，下级组织为第二章；统一战线资料以领导机构为第一章，工作机构为第二章；群团资料以每个群团组织设章；部分企事业单位

以单位性质设章。各系统组织史资料章下立目，以一、(一)、1、(1)的顺序编排有关内容。

四、各级组织机构排列顺序：党、政、军、统、群5个系统均先排列领导机构，后排列工作机构及内部职能（科、室）；部分企事业单位先排列局级公司，后排列工厂、学校、医院，县委常设工作机构的排列按常设机构、直属事业单位的顺序收编；县政府工作机构按常设机构、双重领导部门的顺序编排。乡（镇）以新乐县习惯顺序排列。

五、各级领导人名录排列顺序及其他：选举产生的领导班子组成人员，先列委员、候补委员，后列常委、书记、副书记；后增补的其职务前注“增补成员”，然后以书记、副书记、常务委员、委员、候补委员和任职时间先后为序排列。工作机构中领导人名录按正副职和任职时间先后为序排列。一个人同时任两个以上常设工作机构（部门）职务的，以高一级职务为主，其他职务注“兼”。领导人名录中出现非妇女组织中的女性均在其名后注明。

六、本书采取文字叙述和图表相结合的表达手法，各系统资料均有综述，章下提要（文献资料除外），目下详叙，有关图表按系统附章后。各系统资料目录在其系统正文之前，图表目录单独编排。

七、本书组织机构及领导人任免时间，采用全注法。

八、本书资料来源于新乐市委组织部、新乐市劳动人事局的档案材料及各单位的上报材料。

总 目 录

中共河北省新乐县组织史资料	3
河北省新乐县政权系统组织史资料	117
河北省新乐县地方军事系统组织史资料	257
河北省新乐县统一战线系统组织史资料	269
河北省新乐县群众团体系统组织史资料	285
河北省新乐县部分企事业单位组织史资料	313
河北省新乐县组织史文献资料	331

中共河北省新乐县 组 织 史 资 料

1987. 11 — 1992. 12

目 录

综 述	5
第一章 县级地方组织及县直基层组织	21
一、中共新乐县委员会	21
(一) 领导机构	21
1、中共新乐县第四届委员会(1987. 11 ——1989. 10)	21
2、中共新乐县第五次代表大会和第五届委员会 (1989. 10 ——1992. 12)	23
(二) 工作机构	28
二、中共新乐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42
(一) 领导机构	42
1、中共新乐县第四届纪律检查委员会(1987. 11 ——1989. 10) ...	42
2、中共新乐县第五届纪律检查委员会(1989. 10 ——1992. 12) ...	43
(二) 工作机构	45
(三) 基层纪检机构	46
三、县政、军、统、群组织党组或党委	48
(一) 政权系统党组或党委	48
(二) 中共新乐县人民武装部委员会	58
(三) 中共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新乐县委员会党组	59
(四) 群众团体系统党组	59
四、县直部分公司、工厂、学校、医院党总支、支部	60
第二章 乡镇基层组织	64
一、长寿镇党委、纪委	64

二、木村乡党委、纪委	67
三、东阳乡党委、纪委	69
四、化皮乡党委、纪委	71
五、青同乡党委、纪委	74
六、协神乡党委、纪委	76
七、岗头乡党委、纪委	79
八、承安镇党委、纪委	81
九、大岳乡党委、纪委	84
十、赤支乡党委、纪委	86
十一、正莫乡党委、纪委	88
十二、杜固乡党委、纪委	90
十三、田村甫乡党委、纪委	93
十四、邯郃镇党委、纪委	95
十五、东王乡党委、纪委	97
十六、南苏乡党委、纪委	99
十七、大流乡党委、纪委	101
十八、彭家庄乡党委、纪委	103
十九、马头甫乡党委、纪委	106

表1 中共新乐县委工作机构设置沿革表

表2 中共新乐县委所属乡(镇)党委序列沿革表

表3 中共新乐县委所属组织数量统计表

表4 中共新乐县党员基本情况统计表

表5 新乐县行政干部基本情况统计表

综 述

中国共产党第十三次全国代表大会以来，中共新乐县第四、第五届委员会紧紧围绕党的基本路线，坚持以经济建设为中心，以改革开放为动力，努力加强党的建设和各级领导班子建设，进一步推动精神文明和物质文明的健康发展。

中共新乐县第四届委员会于1986年1月选举产生。从1987年11月至1989年10月，先后召开了3次全委（扩大）会议。

1988年1月，为认真学习贯彻落实党的十三大会议精神，县委召开了四届四次全委（扩大）会议。县委主要领导作了报告。报告指出：要深入贯彻党的十三大精神，坚持以经济建设为中心。一要深入开展党的基本路线教育，着力解决思想僵化问题；二要坚持以提高效益为中心，努力实现经济持续、稳定发展；三要改进创新意识，加快改革步伐；四要从严治党，在改革中加强党的建设。会议还总结了1987年的工作，研究部署了1988年的工作任务。

1989年1月，县委召开四届五次全委（扩大）会议，会议总结了1988年的工作，部署了1989年的工作。讨论通过了县委作的《精诚团结，同心协力，为卓有成效地做好一九八九年的工作而努力奋斗》的报告。报告要求，要以提高效益为中心，保证经济建设的持续稳定发展；要从严治党，在治理整顿中加强党的建设；要大力推进精神文明建设，加强综合治理工作。夺取治理整顿和深化改革的全面胜利，把我县的两项文明建设推向新阶段。

1989年7月，在四届六次全委（扩大）会议上，传达了十三届四中全会和省委三届七次全委扩大会议精神。会议认真学习了中央和省委领导的讲话，充分认识到1989年春夏之交的政治风波是由于削弱党的领导，资产阶级自由化思想严重泛滥而产生的严重恶果。认识到加强党的思想建设，改善党的领导，惩治腐败的重要性和紧迫性。会上，县委主要领导作了《统一思想认识，加强党的建设，坚持改革开放，发展新乐经济》的报告，要求各级党组织：一要认真学习贯彻四中全会精神，进一步统一思想认识；二要聚精会神抓好党的建设，增强党的凝聚力和战斗力；三要坚定不移地推进改革开放，确保我县经济持续稳定增长；四要加强民主法制建设，进一步巩固发展我县安定团结的政治局面。

1989年10月，中共新乐县第五次代表大会召开。这次大会是在全县人民认真学习贯彻十三届四中、五中全会和江泽民国庆讲话精神，安定团结的政治局面不断巩固，治理整顿和深化改革顺利发展的形势下召开的。大会听取并审议批准了县委《在党的十三大精神指引下开拓前进》的工作报告。报告充分肯定了1986年以来的改革和建设的突出成就与基本经验，正确地分析了当前的形势和面临的任務，研究和制定出今后一个时期经济建设、党的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的基本方针和基本措施：一、经济建设，落实三靠措施，夺取农业丰收。深化农村改革，靠政策进一步调动农民的生产积极性。继续巩固和完善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加快县办工业发展步伐，大力推动滚动承包；加强审计监督，通过调整产业结构，形成新的生产优势；优化产品结构，形成新的商品优势；调整企业组织结构，组建一批企业集团，形成新的群体优势。大力发展乡镇企业，积极发展适合本地特点的投资少、见效快的“短、平、快”项目。统一认识，统一步调，突出重点，统

筹兼顾，求得经济的长期、稳定、协调发展。二、党的建设，要以反腐保廉为重点，抓好党的作风建设，集中力量查处严重违法乱纪的大案要案，严厉惩治腐败分子，有计划、有重点地认真解决以权谋私、动用公款、请客送礼等群众反映强烈的“热点”问题，落实和完善以“两公开一监督”为主要内容的廉政制度；要以加强领导班子建设为重点，抓好党的组织建设，坚持按干部的“四化”标准组建和配备各级领导班子，防止和纠正以“生产力标准”取代德才标准和重才轻德的倾向，坚持党管干部的原则，加强对干部人事工作的领导和宏观管理和监督；要以党员的思想整顿和教育为重点，抓好党的思想建设，对全体党员、干部深入进行党的基本路线、反对资产阶级自由化和党风党纪教育，解决好为人民服务观念、共产主义理想淡薄问题。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要坚持经济建设依靠科学技术，科学技术面向经济建设的方针，大力提高工农业生产的技术水平和广大干部群众的科技素质，要加强思想道德建设和民主与法制建设，增强全县人民的道德观念和法制观念，继续强化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实现依法治县，努力培养有社会公德、遵纪守法的社会主义新人。

会上，讨论通过了《关于加强党的建设的决议》，主要内容是：一、要切实加强党的思想建设。突出党的基本路线教育，清除政治“多元化”的影响，坚持加强和改善党的领导，清除经济“私有化”的影响；坚持一切工作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导，清除“全盘西化”的影响。二、要加强各级领导班子建设。坚持德才兼备的原则，防止和纠正重才轻德的倾向。坚持党管干部的原则，深化干部管理制度改革。建立健全民主集中制，加强以廉政为重点和领导班子自身建设。三、要加强党的作风建设，集中力量抓紧查处贪污受贿、投机倒把、偷税漏税、贪脏枉法、腐化堕落、权钱交易等违法违纪案

件,实行一级抓一级的廉政建设责任制,把廉政和勤政结合起来。四、要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抓紧抓好农村和企业的党组织建设和党员的教育管理,继续实施“党务工作十项制度”,充分发挥党支部的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

大会还审议通过了县纪律检查委员会《从严治党,从严执纪,为搞好我县的党风建设而奋斗》的报告。大会采取无计名投票方式选举产生了中共新乐县第五届委员会和中共新乐县纪律检查委员会,并分别召开了第一次全委会,选举产生了县委和县纪委的常务委员、书记、副书记。

从1989年10月至1992年12月,县五届委员会先后召开了1次全委会和1次全委扩大会议。

1991年12月,在县五届二次全委扩大会议上,传达贯彻了党的十三届八中全会和省、地会议精神,安排部署了我县一九九二年各项工作。讨论通过了《中共新乐县委一九九二年工作指导要点》,总的指导思想是:认真贯彻十三届八中全会精神,坚持以经济建设为中心,解放思想,深化改革,奋力拼搏,为进入新的经济大发展时期奠定基础;充分发挥政治优势,全面加强党的建设,加强党风和廉政建设,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确保实现全县经济、政治和社会的稳定发展。会上,县委作了《当前全县经济形势和明年经济工作的主要任务》的报告,报告提出了我县1992年经济工作的指导思想:“全面贯彻党的基本路线,以经济建设为中心,以调整结构、提高效益为目标,继续实施科技、教育兴县,大力推进科技进步,不断深化经济体制改革,扩大对外开放,奋力建设吨粮县,夺取农业全面丰收;集中力量搞好县办骨干企业;大力发展乡镇企业;开拓市场,放开经营,努力发展第三产业,促进国民经济持续、稳定、协调发展。”会上,认真学

习了《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加强农业和农村工作的决定》，县委主要领导作了《振奋精神，真抓实干，努力开创全县各项工作新局面》的讲话，讲话号召各级党组织要认真学习、宣传、贯彻中央《决定》，广泛宣传党的十三届八中全会精神，抓好《决定》的落实，要强化“五个观念、五个意识”；集中精力搞好全县经济建设；要以抓好领导班子建设为重点，切实加强党的建设；要振作精神，转变作风，以良好的精神状态开创各项工作的新局面。会议号召，我们一定要以党的十三届八中全会精神为指针，统一思想，坚定信心，奋力拼搏，努力夺取全县两个文明建设的更大胜利，以实际行动迎接党的十四大胜利召开。

1992年初，县委在邓小平同志视察南方的重要谈话精神指导下，从新乐实际出发，紧紧围绕加快经济发展这一中心工作，不断解放思想，积极推进改革开放。

二

党的十三大以后，随着经济、政治体制改革的不断深化，党的组织工作紧紧围绕“经济建设”这个中心，坚持党管干部的原则，加强各级领导班子建设。

继续按照十一届三中全会提出的“革命化、年轻化、知识化、专业化”方针，选拔优秀中青年干部充实各级领导班子。1989年政治风波后，选拔干部坚持把政治素质放在首位，确保领导权掌握在真正忠诚于马克思主义的人手里。一批素质好、年富力强的中青年干部陆续进入领导班子，以中青年干部为主体的梯形结构、文化结构、专业结构更加趋于合理。1992年底，县、乡（镇）、科局共有领导干部673人，其中35岁以下的118人，占17.5%；36岁至40岁的165人，占24.5%；

41岁至45岁的131人,占19.5%;46岁至50岁的127人,占18.9%;妇女干部39人,占5.8%;少数民族5人,占0.7%;具有大专以上文化的229人,占34%;具有专业技术职称的56人,占8.3%。

为保证党的事业后继有人,从1987年11月以来,继续抓紧对后备干部的教育培养工作。一是加强党校理论培训,提高政治思想素质和理论水平;二是到基层任职、挂职锻炼,进行定向培养,坚持在实践中锻炼、考察、选拔,培养造就了一批“德才兼备”的领导干部,为领导班子的调整提供了保证。

随着经济、政治体制改革的不断深化、完善,干部管理制度改革成为干部工作的一项重要任务。从1986年开始,对领导干部实行年终民主考核测评制度,根据民主测评和组织部门考核的情况,实行奖惩。同时,采取民主推荐和组织部门考察相结合的办法,选拔使用干部。1988年,大胆把竞争机制引入干部管理,在全县公开选任了团县委书记、副书记,通过公开竞选,打破了组织工作中用人神秘化、封闭化的格局,有利于优秀人才的脱颖而出。同年,对全县乡、局级党政机关的领导干部普遍推行了任期目标责任制、职务聘任制和年终政绩考核制,对新选拔的领导干部实行试用制,特别是新提干部试用期的实行,有利于从观念上开创干部能上能下的新风,有利于大胆选拔和使用人才,有利于留优汰劣和人才的锻炼成长。1989年,任期目标管理岗位责任制开始在农村党支部试行,形成了层层制定责任书,一级抓一级,连锁配套,责任分明,各司其职的目标管理体系。组织部门负责检查、督促、考核,将结果载入干部实绩档案,作为实用干部的依据。对领导干部的考察评议,除采取座谈了解与群众评议外,着重从班子建设、党员目标管理、组织发展、党员培训、经济建设、计划生育等方面进行重点考评,综合分析,使干部政绩的大小都有真凭实据,增

强了辨才识贤的科学性和准确性。县、乡(镇)领导班子换届,采取差额选举办法,候选人要经过反复酝酿、民主协商,广泛征求意见确定,增加用人透明度。实行领导干部易地交流和回避制度,采取乡(镇)与乡(镇)、县直与乡(镇)、领导轮岗和干部回避交流制度。交流制度的实行,打破了领导干部长期固守一地的状态,开阔了视野,使他们在不同的环境中经受锻炼,增长才干,有利于改变落后地区的面貌。1991年,为贯彻落实省委组织部《关于党政司法机关领导干部实行回避的暂行规定》,实行领导干部任职避籍避嫌,这有利于摆脱人情关系的羁绊,纠正不正之风,放手大胆地开展工作。1991年和1992年,县委两次召开乡局级领导班子思想作风经验交流会和理论研讨会,增强了领导班子的改革开放意识、执政意识、市场经济意识,增强了团结和廉政意识。

党的基层组织是党的基础,加强以党支部为核心的农村基层组织建设,充分发挥其战斗堡垒作用,是新乐县党组织建设的重心。1987年11月以来,在全县农村支部中普遍建立“党员家庭联户活动室”、“党员活动室”,开展双带活动。围绕提高党员素质,对党员进行分层次教育,使广大党员提高觉悟,自觉地和党中央在政治上保持一致。在教育方法上,力图摆脱形式化、说教式的旧模式,而采取新鲜的、有说服力的、入耳入脑的、灵活多样的方法,对党员进行“正向灌输、负向强化、侧向渗透”,使党员素质有了很大提高。1989年,在大流乡进行了支部成员分类培训的试点,取得了经验后在全县进行推广,使农村支部成员全部培训一遍,县委对农村组织采取分类排队、因村施策的办法,提高一类支部,改善二类支部,对三类支部根据不同情况采取派驻、调任、兼职、选举、竞争等形式逐步促其转化。1991年以来,结合两期农村社会主义思想教育活动和推行农村党建系